

貝殼控股有限公司

環境管理政策

1、 目的

公司（定義見下文）全面規範公司環境管理體系建設，充分考慮運營過程相關的環境影響，將管理資源消耗、碳排放及廢棄物等環境影響因素融入公司的業務運營模式，盡可能降低公司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為明確公司的環境管理職責、承諾和舉措，公司特制定環境管理政策，旨在提升公司及相關方的環境管理能力，確保公司執行的環境管理措施符合公司的可持續發展理念。

2、 適用範圍

本政策適用於貝殼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合併關聯實體（以下統稱為「公司」）。本政策所指「員工」為公司簽署正式勞動及勞務合同的全日制員工。我們鼓勵關聯公司、業務夥伴以及我們的供應商遵守本政策。

3、 管理職責

本政策編制過程充分聽取員工意見，所載各項內容由公司各環境、社會及管治（以下統稱為「ESG」）職能部門組成的 ESG 執行管理小組編制，經過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批准實施。

企業管治委員會受董事會授權，承擔公司 ESG 事項的監督責任，指導 ESG 實踐開展。ESG 執行管理小組定期就本政策的修訂、公司主要的環境影響及環境目標的達成情況向管理層匯報。公司 ESG 執行工作小組聯動 ESG 相關職能部門，負責本政策的具體實施。

4、 承諾和舉措

4.1 承諾

公司承諾在公司管理範圍內，實施和維護公司的環境管理體系，積極履行公司的環境管理責任，並提供足夠資源持續改善公司的環保策略和方法。公司將積極吸納先進的節能減排技術和環境保護理念，致力於將公司造成的環境負面影響降至最低。公司設定相應的環境目標並持續對目標的完成情況和進展進行關注。

4.2 管理舉措

公司致力於在業務條線建立環境管理標準，要求業務條線考慮資源使用管理、廢棄物管理成效並將環境管理內容與業務運營相結合。有關公司環境管理要求的具體內容可見下方條款。

4.2.1 資源使用管理

（1）在業務運營過程中充分考慮設備設施能源消耗水平，主動減少能源浪費。優先推

行和採用先進的技術、工藝及管理流程，持續提升公司的能源使用效益；

(2) 結合公司發展情況，設置合理的能源節約目標，並就目標的達成情況進行定期檢討。此外，積極開展潛在能源節約舉措的研討，對已有措施定期進行效果評估，保障能源節約目標的達成；

(3) 逐步建立覆蓋各個業務運管環節的能源管理系統，對業務運營所在場所的變配電、照明、電梯（如適用）、通風空調等設備配置分項能源計量裝置，通過遠程動態監控，推進辦公運營過程中的各類用電設備的動態、即時、完整的精細化管理，進而不斷完善和提升公司的能源管理能力；

(4) 優先採用高能效、低損耗的用電設備和傳導裝置，提高能源的利用效率；

(5) 優化現有能源使用結構，探索可再生或清潔能源替代化石能源的機會，推進太陽能供電設備鋪設、購買綠色電力等工作的進展；及

(6) 逐步推進水資源的精細化管理，定期監測、評估水資源利用情況，盡可能採取節約水資源的措施，持續優化及改造現有供水設施。

4.2.2 廢棄物管理

(1) 嚴格遵守國家和地方性法律法規，積極響應國家發展循環經濟的宏觀戰略。堅持減量無害原則，持續推行科學、合理的廢棄物處置辦法，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2) 對辦公運營過程中產生的生活垃圾實行分類處理，在處理環節充分考慮廢棄物對環境的影響，並實施相應的廢棄物管理措施；

(3) 對辦公運營過程中產生的電池、電子設備和元器件、打印機及其耗材等，交由有資質的第三方進行無害化處理；及

(4) 尋求新技術、新方案，協同第三方通過廢棄物再利用和循環再生等方式提高廢棄物回收利用率。

4.2.3 意識和素養

(1) 開展員工低碳、環保意識的宣導和教育活動，提倡員工在工作和生活中節約資源使用、減少廢棄物產生；

(2) 推行綠色低碳的辦公模式，鼓勵無紙化辦公、雙面打印、線上會議等環保實踐，並通過定期的正反面案例分享，樹立正確的環保意識導向；

(3) 在辦公區內粘貼節能、節水、節約資源等提示標識，幫助員工及訪客形成良好的節約習慣；及

(4) 在日常合作中，推動供應商及其他商業合作夥伴的節能意識。

5、 監督及匯報

本政策所載各項內容由 ESG 執行管理小組執行，向公司管理層匯報其主要影響及目標

達成進程，並接受企業管治委員會監督。

6、政策的更新及修訂

企業管治委員會將不時對本政策進行檢討和更新。